

关于召开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第一届代表大会 和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第一届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

各团支部、各班级：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学院党委和校团委批准，决定召开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第一届代表大会、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第一届学生代表大会。

一、 大会的指导思想

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认真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校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学校改革发展中心任务，动员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拥抱新时代，践行新使命，打造新经管，勤奋学习，拼搏进取，为学院建设有特色高水平经济学学科专业贡献力量。

二、会议的主要议程

1. 听取并审议学院共青团上届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上届学生委员会工作报告；

2. 选举产生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新一届委员会、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新一届学生委员会。

三、会议时间

2018年6月9日，会期一天。

四、代表名额分配、条件和产生办法

1. 名额分配

序号	班级	学代表	学代表 候选人	团代表	团代表 候选人
1	15 国民经济管理	3	4	4	5
2	15 经济学（1）	4	5	5	6
3	15 经济学（2）	3	4	5	6
4	15 经济学（3）	3	4	4	5
5	15 经济学（4）	4	5	5	6
6	15 经济学（5）	4	5	5	6
7	15 经济学（6）	3	4	4	5
8	16 经济学类（1）	4	5	5	6
9	16 经济学类（2）	4	5	5	6
10	16 经济学类（3）	4	5	5	6
11	16 经济学类（4）	4	5	5	6
12	16 经济学类（5）	4	5	5	6
13	16 经济学类（6）	4	5	5	6
14	16 经济学类（7）	4	5	5	6
15	16 经济学类（8）	4	5	5	6
16	17 级经济学类 1 班	4	5	5	6
17	17 级经济学类 2 班	4	5	5	6
18	17 级经济学类 3 班	4	5	5	6
19	17 级经济学类 4 班	4	5	5	6
20	17 级经济学类 5 班	4	5	5	6
21	17 级经济学类 6 班	4	5	5	6
22	17 级经济学类 7 班	4	5	5	6
23	17 级经济学类 8 班	4	5	5	6
24	研究生	0	0	3	4
合计		88	--	115	--

2. 代表条件

(1) 我院在籍学生；

(2)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和良好的道德品质；

(3) 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违纪违规现象；

(4) 关心学校事业改革与发展，坚持原则，具备对共青团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具有较强的参政议政能力，能够正确行使团员民主权利，忠实履行代表职责；

(5) 热心为师生服务，积极参加学校与学院组织的各项团学活动，能积极主动并如实反映团员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切实代表广大团员青年的利益。

(6) 团代表必须为共青团员。

3. 代表的产生

各选举单位按照分配的代表名额，组织学生按照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相结合的方式提名，经充分酝酿讨论，根据代表候选人提名的原则，按照代表名额 120%的比例确定代表候选人，其中女生代表比例不少于 40%，并适当考虑党员及少数民族代表。代表候选人经辅导员（班主任）同意后上报资格审查组审查，审查后由各选举单位选举产生正式代表填写好表格，并由辅导员（班主任）签字于 2018 年 6 月 1 日报学生院团委。

五、工作要求

1. 在认真总结经济学院上届团委、学生会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探索新形势下学院团学工作的新经验、新问题、新思路、新举

措。

2. 充分认识做好代表推荐及选举工作的重要意义，明确选举程序与选举办法，认真做好团、学代会代表的选举工作。

3. 要以召开本次团、学代会为契机，对团员青年进行一次系统性的团员意识教育，提高团员青年的思想觉悟，不断增强团组织的战斗力，切实发挥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4. 在全体团员青年中传达本通知的精神，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扬民主，使全校广大团员青年认清形势，振奋精神，勤奋学习，努力工作，为建设良好校风、学风多干实事，多做贡献。

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团委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